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雅慧
電話：03-8462860#354
傳真：03-8462790
電子信箱：ya334973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1319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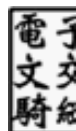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3013197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宏道運動發展基金會(以下簡稱該會)辦理
「113年宏道教練獎實施要點」，請各校踴躍推薦及申
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會113年7月4日運動發展字第113000003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運動教練培訓選手，該會特訂定旨揭要點。
- 三、本案113年宏道教練獎實施要點略以：
 - (一)獎項、名額及獎金額度：
 - 1、績優訓練獎：10名、獎金新臺幣6萬元。
 - 2、運動科學獎：1名、獎金新臺幣10萬元。
 - 3、全人培育獎：1名、獎金新臺幣10萬元。
 - 4、特殊奉獻獎：1名、獎金新臺幣15萬元。
 - 5、宏道獎：1名、獎金新臺幣30萬元。
 - (二)申請資格：宏道獎除外，餘獎項需符合下列資格：
 - 1、實際從事運動教練工作滿6年以上者。



113/07/10



1130002323

- 2、精進專項相關知能，培養選手落實訓練、指導選手3年內參加全國性賽事成績優異者。

(三) 獎項：

- 1、績優訓練獎：為選手建立健康訓練環境，指導選手競技成績優異、持續升學接受訓練並參加全國性或國際運動競賽、參加該會或其他機關(團體)主辦之運動相關講習、座談及實務進修者。
- 2、運動科學獎：符合下列條件，且選手接受訓練後，有效提升競技成績、降低運動傷害等相關事蹟及成效者：
 - (1) 選手訓練計畫納入運動科學輔助或結合運動科學團隊，具有紀錄及績效者。
 - (2) 所提之運用報告須含測驗、數據、結果、選手案例及自主發展之課程等。
- 3、全人培育獎：經營運動團隊競技成績良好，並注重選手身心均衡發展、品德教育、學業成績及多元能力發展，獲得學校、社區及社會之肯定，有具體事蹟者。
- 4、特殊奉獻獎：符合下列條件之一(含)以上者：
 - (1) 服務於偏遠地區、資源匱乏之學校，實際從事體育運動相關訓練者。
 - (2) 發掘潛力選手，提供完善訓練並銜續發展，獲得優異成績。
 - (3) 長期經營體育運動且具有一定成績(近10年)者。
 - (4) 對於選手訓練、體育運動推展方面有特殊事蹟、故事性，值得表揚者。



裝

訂



線



(5) 未符合前述獎項標準，惟對體育運動方面特殊貢獻，值得表揚者。

5、宏道獎：資深或退休教練，長期致力於培育優秀運動選手，讓選手生命不一樣，有傑出貢獻，足堪典範者。

(四) 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113年8月15日。

(五) 申請方式為線上申請(逾期不受理)，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GjYjEy>。該會連絡電話02-2321-9568。

(六) 附則：教練須對下列事項簽具切結書，若有違反，一經查明，該會有權就事實做相關處理：

- 1、所填資料或檢附之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情事。
- 2、申請前、現職或未來，有體罰、酒駕、性平事件等行為。
- 3、其他有違教練職務、影響選手身心發展者。

四、為鼓勵運動教練發掘並培育運動人才，請踴躍申請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